

## 桃園市政府新聞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劉立宇  
電話：03-3322101#6260  
傳真：03-3335284  
電子信箱：1004231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霄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新行字第1100004954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7300E\_1100004954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新聞傳播處「110年11月份公共服務政策溝通  
短片合輯一覽表」1份暨下載網址 (<https://reurl.cc/2o0rza>)，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電子看板播出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0年11月18日院臺聞字第  
1100193600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一覽表詳如附件，因該處託播之短片涉及音樂著作等  
公播權等，請協助於110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下載運  
用，12月31日後勿再播出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新聞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  
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